

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（104-107 年）
107 年度青年事務局執行成果表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07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一	性別平等專責小組(含性別議題聯絡人)	1.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成立時間及會議召開情形。 2.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任一性別不得低於 3 分之 1。 3.為推動該局(處)性別業務，需穩定各局處性別議題聯絡人之持續性。	1.本局已於 <u>107 年 3 月 5 日</u> 及 <u>107 年 10 月 22 日</u> 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，本年度共召開 2 次。 2.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共有 <u>13 人</u> ，男性委員為 <u>6 人</u> ，女性委員為 <u>7 人</u> ，性別比例為 <u>6：7</u> 。 3.本(107)年性別議題聯絡人： <u>袁典文</u> ，擔任期間： <u>1 月至 12 月</u> ，穩定度 100%。 4.本局各委員會性別比率： (1)桃園市社會企業委員會： 委員總人數 <u>25 人</u> ，女性委員 <u>10 人</u> 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40%</u> (2)桃園市青年諮詢委員會： 委員總人數 <u>41 人</u> ，女性委員 <u>18 人</u> 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44%</u> (3)考績委員會： 委員總人數 <u>7 人</u> ，女性委員 <u>3 人</u> 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43%</u> (4)甄審委員會： 委員總人數 <u>7 人</u> ，女性委員 <u>3 人</u> ，女性性別比率 <u>43%</u>	1.穩定度算法 為 $1(\text{年})/1(\text{人})=100\%$ ； $1(\text{年})/2(\text{人})=50\%$ ， 以此類推。 2.女性性別比率計算公式：女性委員/該委員總人數。
二	性別意識培力	1.該機關一般公務員(指編制內員工及約聘僱人員)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。 2.該機關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。 3.辦理性別業務人員(含性平會分工小組	1.本局一般公務員(編制內員工及約聘人員)共有 <u>40 人</u> (分別男性 <u>40%</u> ，女性 <u>60%</u>)。主管人員共有 <u>14 人</u> (分別男性 <u>57%</u> ，女性 <u>43%</u>)。辦理性別業務人員(性別議題聯絡人、性平會分工小組窗口)共有 <u>3 人</u> (分別男性 <u>100%</u> ，女性 <u>0%</u>)。 2.一般公務員，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<u>40 人</u> (分別男性	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07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		主責局處窗口人員及主管、性別議題聯絡人及代理人)參與性別課程受訓人數、比例、及平均時數。	40%，女性 60%)，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<u>17 人</u>(分別男性 47%，女性 53%)，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<u>40 人</u>(分別男性 40%，女性 60%)。受訓比率較前年增加 36%。 3.主管人員，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<u>14 人</u>(分別男性 57%，女性 43%)，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<u>8 人</u>(分別男性 75%，女性 25%)，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<u>14 人</u>(分別男性 57%，女性 43%)。受訓比率較前年增加/減少 0%。 4.性別業務人員，參與性別課程為 <u>3 人</u>(分別男性 100%，女性 0%)，平均受訓時數 <u>32 小時</u>，參訓 1 日以上性別工作坊為 <u>2 人</u>，受訓人數比率較前年增加 <u>67%</u>。	
三	性別影響評估	該機關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填寫情形、邀請程序參與之學者	1.本局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件數，共有 <u>0 件</u>。 2.本局重大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<u>1 件</u>，分述如下： (1) 計畫名稱：<u>創業業師遴聘計畫</u>。 (2) 程序參與之學者：羅元鈺。 (3)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： 有關：1 件；無關：0 件。 (4) 較前年新增 <u>0 件</u>。	本府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、研擬重大施政計畫等初期，即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機制。
四	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	1.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。 2.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應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。	1. 本局於上(106)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<u>6 項</u> ，本(107)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<u>8 項</u> ，新增 <u>2 項</u> ，項目分別為： <u>桃園市女性青年領導力課程參與人次</u> 、 <u>桃園市青年族群探索體驗與休</u>	性別統計與分析之定期檢討應納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討論。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07 年度執行成果	備註
			<u>閒遊憩之服務場域參與人次。</u> 2. 本局已於 <u>107 年 10 月 22 日</u>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。	
五	性別預算	1. 該機關年度經完成性別影響評估機制，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。 2. 該機關於編列預算時，應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，並請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協助檢視。 3. 每年由本府主計處彙整各機關填覆之性別預算表，並請性別主流化推動組協助檢視。 4. 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	1. 本局經性別影響評估機制之法案及計畫案之性別預算，總計 <u>420 千元</u> ，占該局處全年預算 <u>0.22%</u> ，較前年增加 <u>0.213%</u> 。 2. 本局年度性別預算總計 <u>751.5 千元</u> ，較前年減少 <u>4437.5 千元</u> 。	請依性別預算之定義填寫。
六	性別人才資料庫	每 2 年由各局(處)推薦在地性別師資，再彙總為性別人才資料庫。	本局本年共推薦 <u>0 位</u> 性別人才師資，較前年度增減少 <u>0 位</u> 。	